

“给我1000元,就把车还给你”

嚣张窃贼,偷车不算还要敲诈失主

本报8月1日讯(记者赵磊)不久前,在潍城区打工的赵先生被人偷了车。偷车贼竟然发短信:“给我1000元,就把车还给你”。赵先生汇出1000元后,对方又要1500元。在警方协助下,7月31日下午,赵先生找回了被盗车。

7月31日下午4点,25岁的赵先生急匆匆地赶到潍城公安分局刑警四中队。在办公室,赵先生对记者讲述他被盗被骗的全过程。老家

青州的赵先生最近在潍城区火车站附近的一个工地打工,负责阳台护栏的安装。7月14日晚上,他在工地的临时房中睡觉。结果一觉醒来,发现钱包和车钥匙不见了。他下楼一看,自己停在工地里的轿车也不翼而飞。

赵先生的车是一辆“天津一汽威志”,当初买车花了7万元,刚开了不到一年。“给我一千块钱我用,我找人给你把车放了个小区里

你自己去开行吗?我把你所有东西都放你车里行吗?”之后,赵先生收到了这样一条短信,对方一再要求赵先生不要报警。

赵先生信以为真,就按照对方的要求,给指定账户汇去了1000元钱。结果,第二天汽车并没有像短信承诺的那样回来。赵先生发短信质问,对方却要求他再汇1500元钱。

“好容易买个车,让他给偷了。偷了我的车,还敲

诈我,实在是太可恶、太气人了。”八天的时间,赵先生跟偷车贼互发短信100多条,对方见他不再汇钱,就断绝了联系。



案情点击

ATM监控“捉住”偷车贼

7月15日,潍城刑警四中队接到了赵先生的报案后,随即展开调查。然而,因为案发现场没有监控,所以案件一直没有进展。

之后,赵先生被偷车贼骗走了千元现金,但他也记下了汇款的银行卡号。民警根据银行的取款记录,通过ATM监控录像,锁定了嫌疑人的体貌特征。在通过有前科的人员对比后,警方锁定了嫌疑人马某。

7月30日,警方根据线索,发现马某正在昌乐县一家宾馆中住宿。随后,民警赶赴昌乐,在宾馆中将马某抓获。7月31日,民警押解马某赶到沂水,将失窃车辆寻回,交还失主。 本报记者 赵磊